

##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光电”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12月3日（星期五）下午15:00以现场会议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实际出席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张育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议聘任蔡和勋先生、火东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7名与会董事，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日

### 附：相关个人简历

1、蔡和勋，男，1980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未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奇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制造课长、奇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制造处处长、广达电脑常熟厂工程部副经理、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蓝绿事业部副经理、经理、副总经理；现任扬州乾照光电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蔡和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本人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火东明，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未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广东量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乾照光电市场部经理、乾照光电市场总监；现任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销售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火东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本人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